

國際青年商會中華民國總會 111 年獎勵評審委員會第一次會議紀錄

時間：111年03月17日(星期四)下午14時整

地點：總會會議室

主席：主任委員 郭文彥

司儀：總幹事 林雅玲

記錄：秘書處 薛中慧

一、報告出席人數：應到15位，實到8位，已達法定人數。

出席：郭文彥、林雅玲、賴閔澍、許翔閔、謝孟珊、吳國本、吳維斌、藍元宏。

列席：王紹傑。

二、主席宣佈開會

三、朗誦青商信條 Creed

我們深信 We Believe

篤信真理可使人類的生命具有意義和目的

That faith in God gives meaning and purpose to human life

人類的親愛精神沒有疆域的限制

That the brotherhood of man transcends the sovereignty of nations

經濟上的公平，應由自由的人通過自由企業的途徑獲得之

That economic justice can best be won by free men through free enterprise

健全的組織應建立在法治的精神上

That government should be of laws rather than of men

人格是世界上最大的寶藏

That earth's great treasure lies in human personality

服務人群是人生最崇高的工作

And that service to humanity is the best work of life

朗誦青商使命 Mission

To provide development opportunities that empower young people to create positive change.

提供發展機會促進青年人創造積極正向的改變

朗誦青商願景 Vision

To be the leading global network of young active citizens.

成為領導青年積極公民的全球網絡

四、通過本次會議議程

決議：通過。

五、介紹來賓：無。

六、主席致詞：

主任委員 郭文彥：感謝委員到總會參加第一次會議，先前的會前會也討論了許多和世界總會獎勵連結的修正。獎勵是青商會非常重要的一環，不論是區會或總會的組織簡則，每個分會都有常設的三個委員會：訓練、獎勵、長發，所以獎勵的重要性是不可言喻，希望透過新的世界觀及獎項目標，讓分會對於總會的目標有更明確的認知，不論是在四大機會、青商三寶的推動，甚至在

未來的E化或品牌定位、SDGs、JCI RISE等都是非常重要的，我相信這些都可以透過獎勵讓大家邁向one future，相信透過各位的努力可以讓台灣青商更好。

七、來賓致詞：無。

八、報告事項：

總幹事 林雅玲：會前會之討論事項決議報告。

九、討論事項：

案由(一)：111年度總會獎勵評審委員會獎勵項目，請討論案。

(總幹事 林雅玲提案，委員 謝孟珊附署)

說明：有鑑於世界總會自去年起，獎勵項目變更項目甚多，本委員會為鼓勵台灣青商獎勵項目與世界總會接軌，故此審酌原有之獎勵項目，並新增世界總會新增之項目。

辦法：請參閱附件一 - 獎勵評審項目總表。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二)：本會獎勵辦法，請討論案。

(總幹事 林雅玲提案，委員 許翔閔附署)

說明：有鑑於世界總會自去年起，獎勵項目變更項目甚多，本委員會為鼓勵台灣青商獎勵項目與世界總會接軌，故此審酌原有之獎勵項目，並新增世界總會新增之項目。

辦法：1.

現行條文	修訂條文
第七條第二款：獎勵評審手冊 2. 獎勵評審手冊尺寸為A4規格(21cmX29.7cm)，(一張紙的面為一頁，每一頁均應依序編號)，手冊之頁數限制於下：	第七條第二款：獎勵評審手冊 2. 獎勵評審手冊尺寸為A4規格(21cmX29.7cm)， 字體12pt ，(一張紙的面為一頁，每一頁均應依序編號)，手冊之頁數限制於下： (新增)8. 獎勵評審手冊內容若無提供照片，則視為無效之獎勵評審手冊。 (新增)9. 得獎者應配合總會獎勵分享計畫。
第八條第二款：評審方式 2. 評分標準：依本獎勵辦法進行。評等標準：依A、B、C、D、E五等級進行評比。	第八條第二款：評審方式 2. 評分標準：依本獎勵辦法進行； 若該獎勵項目之投件手冊分數皆低於平均分數65分，該項目視同缺額。 評等標準： 依A、B、C、D、E五等級進行評比。
第九條：獎勵項目 第二類 對團體會員(分會)之獎勵 編號 獎名 2·01 最優秀分會獎 2·02 最優秀新分會獎 2·03 最優秀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獎 2·04* 最優秀分會成長獎(不必申請，由秘書處查報) 2·05 最優秀個人技能發展獎 2·06* 最優秀會刊出版獎	第九條：獎勵項目 第二類 對團體會員(分會)之獎勵 編號 獎名 2·01 最優秀分會獎 2·02 最優秀新分會獎 2·03 最優秀 全球目標計劃 聯合國永續發展 目標獎 2·04 最優秀 個人技能發展 分會成長獎(不必申請，由秘書處查報) 2·05 最優秀 財源開發獎 個人技能發展獎

2·07* 最優秀財源開發獎	2·06 最優秀社區影響力計畫會刊出版獎
2·08 最優秀長期社區獎	2·07 最優秀JCI RISE計畫財源開發獎
2·09 最優秀社區活力獎	2·08 最優秀商業機會暨企業領航計畫長期社區獎
2·10 最優秀經濟發展獎	2·09 最優秀分會成長與發展社區活力獎
2·11 最優秀企業社會責任獎	2·10 最優秀分會合作經濟發展獎
2·12 最優秀成長與發展獎	2·11* 最優秀國際夥伴關係計畫企業社會責任獎
2·13 最優秀分會合作獎	2·12 最優秀國際分會合作計畫成長與發展
2·14* 最優秀國際事務獎	2·13* 最優秀分會網站分會合作獎
2·15* 最優秀國際合作獎	2·14* Best of Best國際事務獎
2·16 最優秀和平獎	2·15* 最優秀分會成長國際合作獎(不必申請，由秘書處查報)
2·17* 最優秀分會網站獎	2·16 最優秀和平獎
2·18* 全國前十大分會獎 (不必申請，由秘書處查報)	2·17* 最優秀分會網站獎
	2·16* 全國前十大分會獎 (不必申請，由秘書處查報)

2. 請參閱附件二 - 獎勵手冊。

3. 送交第二次理事會通過後執行。

決議：修正後通過。

案由(三)：本委員會獎勵辦法說明會及獎勵推廣辦法，請討論案。

(總幹事 林雅玲提案，委員 劉宗霖附署)

說明：有鑑於獎勵項目修改，並且為了促進台灣青商接軌世界總會之獎勵項目，本委員會有義務於獎勵辦法變更後舉辦說明會，並鼓勵各會員及分會進行獎勵之投件。

辦法：1. 「JCI 獎勵辦法及 JCI RISE 說明會」

時間：民國 111 年 4 月 1 日晚上 20:30(1 小時)

地點：線上。

2. 請參閱附件三 - 財務預算表。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四)：得獎的案例分享辦法，請討論案。

(委員 吳國本提案，委員 許翔閔附署)

說明：得獎的優秀分會及個人，配合全國年會做案例分享的可能性，提請討論。

決議：於年會舉辦，請提供相關資訊後於下次會議討論。

案由(五)：下次會議時間，請討論案。

(總幹事 林雅玲提案，委員 吳維斌附署)

說明：時間：7 月 21 日 上午 10 時，地點：總會會議室。

決議：照案通過。

十、臨時動議：無。

十一、自由發言：

世界總會特別助理 王紹傑：這麼長時間的會議，相信大家已經將獎勵辦法討論得很完整了，辛苦大家。

委員 許翔閔：建議有些世界總會的獎項可以不用通過年會直接申請，並公告其相關申請辦法。

總幹事 林雅玲：回應翔閔副總，其實世界總會在獎勵這方面不論是辦法或是工具書都有最新的資料，但因為翻譯上需要時間處理，希望陸陸續續把這些資料更新上總會網站，謝謝。

委員 吳國本：建議大家邀請並鼓勵去年的得獎者申請今年亞太獎勵，謝謝。

十二、散會 17：27